

证券代码：837611

证券简称：德芯科技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成都德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8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六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孙宇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3,711,1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52%。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列席 8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3,711,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1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3,711,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1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

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成都德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5-016）、《成都德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ZG10244号）。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3,711,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1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成都德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ZG10245号）。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3,711,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1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成都德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 ZG10246 号）。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3,711,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1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成都德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信会师报字[2025]第 ZG10243 号）。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3,711,1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7、2025-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3,711,1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3,711,1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3,711,1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3,711,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1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3,711,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1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3,711,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1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339,241,438.52 元。根据公司 2025 年投资计划，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所有的未分配利润转结至下一年度。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3,711,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1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成都德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3,711,1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五）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 数	比例 (%)	票 数	比例 (%)
（一）	《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724,000	99.99%	0	0.00%	100	0.01%
（二）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	724,000	99.99%	0	0.00%	100	0.01%

	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十三）	《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24,000	99.99%	100	0.01%	0	0.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成都）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李伟律师、钟镇律师
-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四、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公司 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分别为 125,558,293.38 万元和 78,185,204.70 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计算）分别为 28.86%和 16.34%，符合《上市规则》第 2.1.3 条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条件。

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上市规则》第 2.1.4 条规定的不得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情形。

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成都德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二）《国浩律师（成都）事务所关于成都德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成都德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0 日